

证券代码：601668

股票简称：中国建筑

编号：临 2009-025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暨获得北京奥运南区房地产项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09年11月30日，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记名投票表决，一致形成如下决议：

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房地产业务部北京市朝阳区奥运南区房地产开发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法定程序参与北京市奥林匹克公园南区奥体文化商务园区（一期）3、4、5号三个地块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拍卖或招标）活动。

2009年12月3日，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建国际建设有限公司与北京保利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组成权益对等的联

合体，通过挂牌竞拍方式，获得北京奥运南区奥体商务园区 3、4、5 号三个地块项目。

3 号地块成交价 172,000 万元，占地面积 24,511 平方米，建筑面积 95,437 平方米；

4 号地块成交价 147,000 万元，占地面积 22,916 平方米，建筑面积 76,213 平方米；

5 号地块成交价 161,000 万元，占地面积 26,278 平方米，建筑面积 87,546 平方米。

敬请投资者关注。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四日